

在地而新:地方营造视角下的 乡村新生活方式建构

王冬冬¹,甘露顺²

(1. 同济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上海 200092;
2. 同济大学设计创意学院,上海 200092)



摘要 在传统、单一的生产效益比较视野下,乡村与城市通常被视为现代化发展的两端。实质上,城乡二者作为两种异质的聚落空间形态,最终服务的是人之生活本身。在这一意义上,乡村可被化约为人在世敞开的经验场域,城乡进而呈现为“一体两面”的关系。引鉴地方营造这一理论视角加以深入分析,乡村振兴最为根本的目的是要通过乡村社群主体的建构,对乡村集体场域进行再标识,藉由文化发展等更新塑造出乡村新生活方式,进而在体现美好生活新要求、完成乡村建设新使命、塑造乡村新业态、化育乡村文化新母体等四“新”方面上加以再造,最终基于乡村这一地域实现人与人、人与地的在地化平衡与自洽更新。

关键词 地方营造;乡村振兴;乡村生活方式;一体两面;在地化

中图分类号:C9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24)03-0164-11

DOI编码:10.13300/j.cnki.hnwkxb.2024.03.014

内卷之下“躺平”论调甚嚣尘上,收入差距的分化,竞争压力的客观加剧……当不再为物质生活资料匮乏而担忧的时候,人们正无可避免地遭遇现代化这枚“硬币”的另一面。雅斯贝尔斯曾指出,现代人陷入的由技术组织起来的群众秩序“形成了一种普遍的生活机器,这机器对于真正人的生活世界是一种毁灭性的威胁”^[1]。也是在这一背景下,人们开始更为怀恋乡村生活,憧憬流淌在先贤文本中的田园诗意。然而,人们又不得不面临这样的现实:一方面很少有人能够真正放弃现代化给生活带来的便利,回归到生活设施落后、生活资料相对贫乏的传统农村实际情境中去;另一方面,由于农业发展滞后,较比于城市生产而言效益并不显著,我国城乡二元结构问题仍然比较突出。具体就农村的产业结构而言,我国农村第一产业的主要问题是生产效率不高,市场化收益低于其他产业;尤其是在欠发达地区,仍在使用的相对传统和落后的生产方式;农村第二产业生产工艺落后;农村第三产业发展更为滞后^[2]。随着工业化、城市化的进程加快,二、三产业迅速发展,在持续数十年的时间里大量以青壮年为主的农村劳动力不断涌入城市,导致乡村普遍出现“老龄化”“空心化”等现象。由此乡村凋敝带来的直接结果是乡村生活的衰落,这也成为了乡村现代性危机的当下真实写照。

在分析乡村现代性危机之时,城市总会“天然”地被视为批驳的标靶,这与长期的城乡二元结构关系有着密切联系。当下城乡二元结构论主要源于英国经济学家Lewis等于1954年提出的二元经济理论。Lewis从产业发展角度区分界定出传统自给自足的农业经济体系和城市现代工业体系两种不同的经济体系^[3]。白永秀则将近代以来我国二元结构的形成概括为四个阶段:国外工业文明与市场经济冲击加速城乡分离阶段(1840—1949)、计划经济体制固化差距阶段(1949—1978)、前改革时代“级差式”发展方式和“分离化”改革措施加速分离和对立阶段(1978—2003)、后改革时代城乡关系

收稿日期:2023-09-2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我国‘新成长阶段’生活方式的社会建构功能研究”(17ASH008);上海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同济大学基地资助项目。

既统筹又分离阶段(2003年至今)^[4]。贺雪峰将新中国成立后城乡关系简要界定为两个阶段,即以取消农业税为节点,将新中国成立以来至取消农业税前约50年界定为剥削型城乡关系,取消农业税后则界定为保护型城乡关系^[5]。这一系列阶段判定本质上带有城乡二者分而视之的浓厚色彩,贯穿在其中的二元结构关系论调反而限定了对于乡村、对于乡村振兴的理解。落定在当下的发展实践中,乡村仍在不断地被推向城市,向更大规模的工业化生产靠拢,也渐而形成了个别乡村发展介于现代都市和传统村居之间的割裂状态。背后更深层次的原因是洞察城乡发展的视角始终为工业化特征所限定,并未能从城乡一体何以可能、从乡村本身在中华文明传承中的独特内嵌作用去理解城市、发掘乡村。是否符合工业化时代应有的规模生产特征,是否呈现出车水马龙的繁荣景象,是否实现了产出经济效益比较上的增值成为了“一量到底”的单向度标准。事实上,工业化生产并非城市发展的最终目的,也更不是乡村建设的最终归宿。城乡二者作为两种异质的聚落空间形态,最终服务的是人之生活本身。马克思就曾顺承费尔巴哈所言鲜明提出,人是全部人类活动和全部人类关系的本质、基础^[6]。城乡作为人类活动和关系交往的重要承载,不应以实现工业化生产为目的诉求,而是要将为人本身创造有意义的生活作为最终归宿。也正是基于生活出发,城乡一体才得以成为可能。这构成了在城乡一体化等而视之的前提下考量乡村现代化何为的基本立场。

事实上,与西方文明发展大为不同的是,中华文明有着深刻的乡土特性。如费孝通所指,中国文化就是从土地中长出来的文化。这一文化特性决定着我国的乡村振兴道路并不能全然地走西方城市化的发展道路,也并不能诉诸为对城市现代化生活的全面否定,而是要在城乡一体融合中挖掘出乡村内生的动力。当中既包含在经济势能比较中的内生循环,也包含乡村作为文明传承重要节点的重新演绎。《“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就有指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必须立足乡村地域特征,要赓续传承农耕文明,促进传统农耕文化与现代文明融合发展,让乡村文明展现出独特魅力和时代风采^[7]。

为此乡村现代化的未来建设是必将也终将回归生活、回归“土地”的。这一基本立场是由历史缘起和禀赋决定的,也是由城乡发展必然融合的关系结构决定的。这里所倡导的回归“土地”,并非要求生产方式的原始回归,而是要解析挖掘原有生活方式当中的和谐意蕴,以此来重塑人与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结构,需要从乡村生活实践所体现出的和谐性、人文性、非功利性等特质中,获得对抗现代性生活危机的答案。即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进程中明确城乡二者呈现为“一体两面”关系的逻辑基础上,充分利用乡村在化育生活过程中所具有的区别于城市的资源禀赋、环境特点、比较优势,将城乡二者的各自面向和优势结合起来,建构并提供面向现代化的生活理念和实践形式,使之成为人们追求美好生活与自身的全面发展的理想选择。

一、生活解体:乡村现代性危机分析

电影《百鸟朝凤》中曾有这样一段,在一户庄稼人的寿诞上,唢呐班子和西方洋乐队开启了“对垒”,一番你方唱罢我方更高的“斗曲”之后,众人不愿意再听这唢呐曲,不仅动手打伤了唢呐班子,更是将唢呐摔碎在地。至此在电影中唢呐这一传统乡间艺术在田间地头成为了“绝唱”,唢呐曲《百鸟朝凤》也成为了城市化进程中乡土消逝的哀歌。这一电影场景折射出来的是乡村在现代化转型中所遭遇的现实危机。随着我国进入工业文明和后工业文明社会,现代化、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乡村社会的经济模式、社会关系和生产结构发生了巨大的改变。伴随着快速的城乡结构转型,乡村文化生活的进入进入了停滞期甚至是衰亡期,如电影《百鸟朝凤》当中唢呐等在内的传统乡村文化渐而衰落,甚至于乡村这一地域载体也不断濒临消亡。据我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22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与1990年村庄的数量相比,2022年我国共减少村庄144.1万个^[8]。2021年发布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近30年间乡村人口减少约3.2亿人,人口占比达37.45%^[9]。乡村人口大量流失、乡村呈现“空心化”趋势、乡村本土文化断层、“千村一面”等一系列乡村问题接踵而至。

“危机”表征在外的是市场比较中生产方式的效率优势之差。在城市化造就的整体统一市场之

下,相比于城市中广泛存在的大工业生产和精细化分工,传统男耕女织式的农业生产方式在物质资料的获取上“量低效差”,同等的劳动时间参与到城市总体生产链中,人们能够获得更多生存和生活所需的物质资料。故而,趋利化的市场机制下乡村必然呈现出比较劣势,因人口外流导致的乡村“空心化”“留守化”问题在市场比较地位未得到根本性扭转前难以得到解决。但更值得深思的是,在村民背井离乡获得更多的物质资源后,相应的资源却调转头来裹挟着市场和资本的外力不断冲击着原有的社会关系结构。人们在拥有更多生活资源后或是直接离开原乡成为城市“新住民”,或是凭借着市场竞争中的比较优势重新改造甚至革新原有社会交往方式。为此乡村仰赖的生活方式、乡村文化仰赖的生活基础被打破,这成为了乡村现代性危机不断放大重现的本质所在。

马克思曾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及:人们用以生产自己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方式……在更大程度上是这些个人的一定的活动方式、表现他们生活的一定形式、他们的一定的生活方式^[10]。当中所言的生活方式,与常作为本源而论的生产方式同源,但在广义上涵盖了生产方式,直接指向了“在一定的社会条件制约下和在一定的价值观制导下,所形成的满足人们自身生活需要的全部生活样式和行为特征”^[11],集成了生活活动条件、生活活动主体和生活活动形式三位一体的框架^[12]。以生活方式而论,社会构筑在生活之上,而生活世界之外也难言他物。就乡村而言,乡村生活方式是人在乡村这一实在地域中的生活活动形式,表述的是乡村地域中生活主体依靠自己的生活形式选择,决定着采取怎样的生活行动。它构成了乡村住民显现自我以及自我经验存在的方式,表征着乡村住民的价值理想。为此乡村现代性危机实质上是乡村生活的解体,根源上是生活方式的危机。原有的生活活动条件改变,原有的生活活动主体离散以及生活活动形式被冲击,最终也必然导致乡村生活的解体。

这种生活解体表征在三个方面:一是生活条件的比较优势丧失。城市基础设施健全,围绕生活而展开的产业部门分工健全且明确,拥有着与工业化相同步的生产资料高度运转体系,在生活条件上也更为便捷易得。这与基础设施并不完善、生产资料获得方式相对单一的乡村相比大有不同。乡村生活交往间仍有着一定的相互依存性,对于进入这一社群的“外来”人员始终存在着一定的排斥。二是生活活动主体的流失。如前述所言,乡村住民不断地通过资源的积累成为了城市的新住民,“放下锄头搬进城去”,原先的生产方式被舍弃,也离开了原有的交往场域,从原有的社会交往格局中向外流失。这成为了乡村社会结构改组的直接性因素。三是生活活动形式的被替代。乡村原有的生活活动形式是深度嵌入在生活日常当中的,并通过治理制度、村居文化、人情格局、文艺创作等方式表征出来。随着乡村在生产上比较优势的降低,在生产基础上建构外显的生活活动形式也逐步被替代——宗族治理等方式被应时革新的国家乡村治理体制机制所替代;人情格局因生产环节脱钩、生活联系断裂而逐步淡漠等等。当然,这一系列改变仍需辩证看待。毋庸置疑的事实是,市场、资本等外力输入的确改善了乡村原有的生活条件,更新了乡村原有的生活状态,但也因此打破了原有的人与地、人与人基于生活的平衡,造就了生活交往当中的“泊居”和“漂浮”状态,超脱出原先的地理区隔而卷入更为宏大的意义交流系统,进入了新的塑造形成阶段(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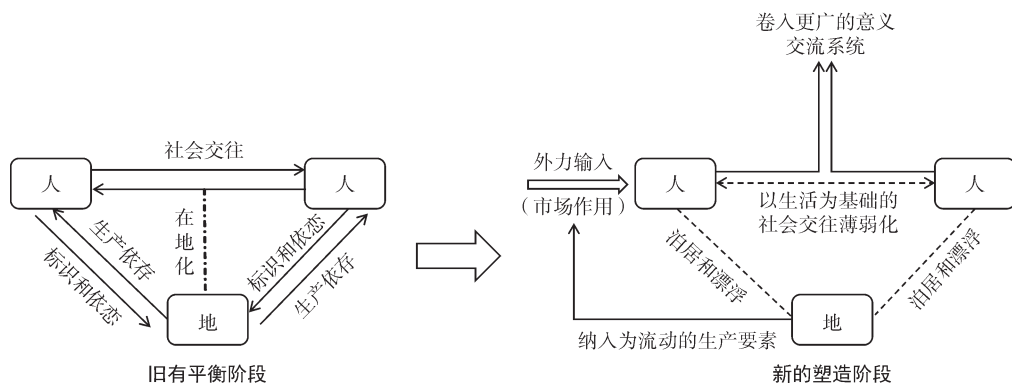


图1 乡村以“人—地—人”关系为基础的生活方式呈现状态转变

二、基于地方的乡村振兴新解

当乡村生活被抽离,乡村凋亡的结局似乎成为了历史发展的必然。也是在这一背景下,乡村振兴反而愈发得到重视。当中有着守护我国文明发展根源的必然,同样也有着生活诉求下乡村作为一种栖居选择的必要。乡土是人类文明的发源地,人类自古就与土地、村落有着不可磨灭的渊源关系。人类长期生活于乡土社会,对乡土文化有深刻的集体记忆,“人和地在乡土社会中有着感情的联系,一种桑梓情谊,落叶归根的有机循环中所培养出来的精神。”^[13]“人们也在乡村生活中享受青山绿水、田园风光,依靠民间智慧创造满足日常生活需要的器具,居民交往形成各种人情世界,且在这样的空间逐渐形成富有乡土气息的文化传统,自足自乐的慢节奏生活状态是乡土社会的鲜明特征。”^[14]出于对我国文化发展根源的保护,乡村也必然不会消亡,而是需要在城乡发展间达成一种自适的平衡。

城乡这一自适的平衡在实际发展过程中具体呈现为“一体两面”的关系。剥离开城乡在表象面貌的迥然不同,二者均是人与地关系在改造活动中的呈现。乡村和城市作为一个空间集合,在生活当中融入了人与空间、人与广袤世界的多元关系,这种关系的意义最终归咎于原初的自然场域如何向存在者敞开,以帮助人进一步定位与世界的关系,这种“定位”正是人们在世的一种根本状态。无论是城市还是乡村,它的敞开都是在生活实践中的经验通过在地的生活方式与人的经验空间进行交互实现的。这种交互为经验赋予了实在形式,也为不同的场域赋予了特定价值。例如高层住宅、村野田居是关乎生活居住的经验实践物,柏油马路、羊肠小路是关乎生活行动的经验实践物。它们寻根溯源都归咎于更好生活这一本质宗旨,只是因经验交互形式的不同而呈现形式不同,即以生活为本体,表征为不同的经验面,即上述言及的“一体两面”。这一关系的存在从根源上否定了城乡二元结构的截然不同,而是在承认二者存有差异的前提下强调了二者的同一——一种在生活本源和目的上的同一。

既然城乡本是一体,那当下的二元结构又为何会在现实当中以撕裂化的形式呈现?这一结构状态实则并未突破城乡一体的框架,而仅是在新的生活形式和条件下人地关系的重新组合,也是人的在地化经验的重新表征,处于人与地之间达成平衡自洽之前的过渡期,甚至是阵痛期。在旧有物质生产方式并不发达,生活条件并不足以满足人们多元需求的情况下,人从自然地域中获得必备的生存生活资料处于一种低水平状态;但随之工业科技发展所触动的条件变化,依托于工业生产和统一市场,如城市般集中式、集约化的高水平获取状态区别于乡村而呈现。如同热力学第二定律表明的那般,在现有条件并不充分、不平衡的状态,高水平状态和低水平状态囿于条件的限制必然产生了由低到高、又由高入低的交换。为此,城乡二元结构揭示的是人在地化经验表征的不平衡,但本质上均是人为之生活而敞开的经验场域。在这之上的文化,可以理解为人以生活为目的的不同经验赋予。这种经验生成的过程可被概括为空间向经验集合而成的地方转化的过程,是依地而成、在地而生最终向地方转变的过程,即地方营造的过程。

“地方”这一概念最早由地理学者Wright于1947年提出,认为地方是承载主观性的区域,地方成为连接人与世界的一种方式^[15]。20世纪70年代,以Tuan为代表的人文主义地理学新将“地方”引入到人文地理学的研究中,强调地方是社会与文化意义的载体^[16],是被赋予意义的空间。Pred就曾指出一个地方人的经历、思想、经验及人们赋予该地方的意义和价值,总是在不停地变为该地方的一部分,它们的产生是地域的宏观和微观因素互动的结果^[17]。不同的地方为人们提供了不同的居住环境,也阉限了人们的生活水平和相互关联的可能,从而形成了地方的独特性。如果把作为地方的乡村看成是一个集合的概念,则它与城市形成了鲜明的差异性;如果把乡村看成是一个具体的空间场所,则不同地区之间也具有鲜明的差异性。这里所言的差异性是和人的身体紧密联系的,为生活者提供了一个非均质的认识世界、定位自我的处境。有界而感性的乡村将生活者放置在了以农耕为基础,以乡俗关系和伦理为纽带的特定方式中,既揭示了人自身存在的外部关系,又揭示出他自己所拥有的自由和现实的深度^[18]。与其他地方一样,作为地方的乡村更多地生成于经验的、个人历史的层面,“充分

的经验促使它的具体性凸显出来,在无差异的风景中得以区分,从而使之具备了可见性”^[19]。这一过程实际上就是乡村生活实践活动作为叙事,使其成为一个向感知主体(包括域内或域外)敞开的表意空间,可见的形式外显为乡村生活方式的当下图景。其背后的发展背景则关涉到了乡村这一特定空间的历史活动积淀,即活的乡土传统文化。它是乡村这一具体社会空间产生的独特性激励,既是乡村生活图景表征出的可见性主题,也制约着乡村生活的存在与未来更新。

当下的乡村振兴实践,瞄准的是乡村现下的现代性危机,但强调运用的是人推动乡村从空间向地方转化的生活实践,即以生活为目的的地方营造的过程。地方营造意味着“一个理想的、也许从未实现的联合体,对地方加以掌控并将自我认同附加其上”^[20]。它既包含与物质世界、感知空间相关的行为,也包括符号建构。人们在空间上规律性的、仪式性的生活形式赋予了所在空间特殊意义,使其具有历史文化内涵。在具体过程上,地方营造通常被划分为两个阶段:把价值观、感知、记忆、传统植入在地景观并赋予该空间以意义;有计划的、自上而下的、以此影响人的在地行为并最终形成地方感,“以生活世界为根基,在直接体验、感受和把握这个真实世界中实施设计”^[21]。乡村的生活方式作为生活在乡村的日常生活实践行为,就在其体现乡村环境的独特性层面呈现出仪式意义。仪式有助于维护历史意义,保证世界经验持续与稳固。作为仪式的生活方式意义生产恰恰定义了空间中影响行为的各个要素在场所精神建构和更新过程中的相互关系。因此,场所精神最直接的标志方式就是创设与所在空间特征和发展适应性的生活方式。

生活方式的“创设”并非是抛却过往传统的“荒地建高楼”,亦不是城市建设经验在乡村空间中的简单挪用,而是要超越“无地方性”的已有要素挖掘、接纳和重新整合。人文主义地理学代表人物之一的爱德华·雷尔夫曾将现代化发展过程中涌现出的“迪士尼化”“博物馆化”“未来化”和“乡村都市化”统合于“无地方性”,批评这些突出特征反映出了地方本真性的流失,从而塑造出了同质化、非本真化的“无地方”,意指“人对地方的深度象征意义缺乏关注,也对地方的认同缺乏体会”^[22]。区别于简单保存古物的“博物馆化”和重拾单纯的“人性回归”期待,他提出更为切实的途径在于“超越无地方”,重新整合淹没在同质空间里的人文要素,挖掘特定地方里人们日常生活的丰富经验,并以此为基础开展地方营造。依此地方营造本身就要求达成一个“回归—更新—再造”的过程:首先要回归相应空间的历史发展传统,从产业发展积淀、日常生活底蕴和已有的基础设施等各方面入手,厘定出能适应新发展条件的人文要素;其次要统合现实条件与发展愿景,将具体要素进一步接纳、整合,完成“在地式”更新,直至最终沉淀入地方自身的发展价值体系当中,依托其形成对人的存在本真和意义归属的询唤;最后要解决的则是可持续发展的动力问题。这一动力涵盖市场化、技术化带来的外在动力和社群交往、意义交换带来的自组织动力两个方面。与雷尔夫更为强调全球性与地方性共在的不同,以生活方式赋能的地方营造更多地关注文明传承的民族性和生活交往的周遭。在雷尔夫那里,地方被纳入了全球网络中的节点,为此他将地方的挖掘置放在了全球性和地方性的对比发展情境中。关切我国幅员辽阔的乡村发展实践,囿于地域特征、技术壁垒等因素,并非所有乡村能得以全然接洽入全球发展网络,反而是传统生活方式的赓续和与周遭区域建立起的交往联系发挥着更大作用。过分强调这些乡村的“全球性”在追求人的生活定在上反倒是“去近求远”,实则忽视了传统文明传承和周遭生活交往的突出作用。

厘定这一前提,在与地域特征相适应、与生活方式相融合的发展愿景之下,乡村的定义自此不再局限于单一的经济生产体,而是兼具自然、社会、经济特征的地域综合体,其发展融嵌在人们的农业生产和交往生活当中;更是乡村生活方式载体,是守护、传承传统生活方式的社会场域。确立出这一文明传承定位,乡村振兴的重要内涵在于,要对传统自然经济条件下的田园生活实施现代化改造,建设工业文明乃至知识文明条件下的现代田园生活,使乡村成为人类理想生活的栖息地。推进乡村振兴这一进程,要充分尊重农民生活习惯和乡村文化传统,因地制宜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以美好生活营造为本体,以传统乡土文化更新为引领,整合资源、资本和技术等要素,重新塑造出人与人、人与地的平衡自洽,建构符合在地化特质、具有现代化特征的乡村新生活方式。

三、乡村新生活方式的自洽平衡

生活方式是个主客体互动生成的系统。互动生成的一方是生活活动客体环境要素——空间。这个空间不仅是生活方式的制约因素,也是建构因素。每个生活者面对的客体因素不是“纯客体”,而是以“他在主体”“人化客体”身份同“自在主体”(每个生活者)发生着互构关系,即“主体间性”关系。着眼于乡村生活方式的建构,作为生活活动客体环境要素的乡村地域是乡村生活者感知并为其所约束的主观性空间,即最终达成的地方。乡村生活方式建构的实质就是存在于生活主体之中的乡村空间与生活主体产生关联所呈现表征的形式。进一步来说,好的乡村生活方式一定能够适应乡村社会发展的特点,符合发展愿景的诉求,对于协同乡村发展构成诸要素,焕发乡村活力具有能动作用。为此面向当下中国乡村社会发展的新现实,围绕乡村振兴建设、创造美好生活这一目标,乡村新生活方式应当以田园牧歌式的节律式生活为基底,秉承传统乡土生活关于天、地、人三位一体的整体思想,克制一己欲望来迁就外在的有限资源,并根据具体乡村的人文地理、产业特点及社会交往方式因地制宜地与现代科技文明相融合,充分激发人的主体自为性,开发富有智巧的创造性劳动,塑造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关系,形成自然、简适、文明而富有活力、自得其乐的怡情生活形式,能够满足现代人们的精神需求与审美追求。

如哈贝马斯所言,个人自由构成了现代性的时代特征,主体性原则构成了现代性的自我确证的原则。它最为核心的问题,就是它的自我理解与自我确证的问题^[23]。就个人而言,就是以自我实现为核心的“我该如何生活”的思考与追求。乡村生活不仅可以帮助个体确证自在性,而且能够为其提供自为性,更有利于凸显生活者的主体性地位,从而增强其在日常生活中的活力,进而促进人与地方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相适应,达成人的生活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毕竟社会建设最终以人为本,以人的好生活为目的。在此基础上生成的乡村新生活方式不同于以城市为载体的城市生活方式,与低效、狭隘、缺乏主体性而被城市生活方式否定的旧的乡村生活方式也有所区别,“它是对城市生活方式与旧的乡村生活方式的超越,成为一种哲学和美学所寻求的宜人的生活方式”^[24]。这种对城乡生活方式进行整合后的新生活方式,是从低水平的传统田园生活向高质量的现代田园生活的跃升,进而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乡村生活的回归。由此,符合诉求和愿景的乡村新生活方式之“新”应当聚焦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体现新发展阶段人民美好生活向往的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谈到实现人民美好生活的目标时,总是特别强调以最终实现人的自由和全面发展为根本目的。新时代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更向往满意、舒适、健康、快乐、和谐的美好生活。新发展阶段乡村生活方式的更新就是要让人们在山水田园的日常生活中获得可持续的幸福感,体会生活的诗意,找到适宜的生命节奏,在亲近自然中使心灵得到慰藉。

二是完成建设新农村赋予的新使命。要充分发挥生活方式的主体建构功能,持续形成乡村产业发展“新格局”,实现农民生活水平“新提高”,树立乡风民俗“新风尚”,呈现乡村面貌“新变化”,健全乡村治理“新机制”,升级乡村生活方式的新内容。新农村建设需要突破既有的城乡二元论思维,将城乡视作“一体两面”,在充分实现城乡互动中,强调突出乡村建设农民的主体作用。乡村新生活方式不是对城市现代生活方式的补充,而是站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起点上,与城市生活方式互鉴,通过一种实践的方式为中华文明的现代生活价值观形成提供现实启示。

三是打造适应乡村新业态的新形式。从乡村发展的实践看,随着“互联网”“旅游”“生态”等深度融入农业农村发展各领域、各环节,依托农村绿水青山、乡土文化等独特资源优势,立足“以农民为本”的价值理念,加快产业跨界融合、要素跨界流动和资源跨界集约配置,诸多新业态和新的经营模式不断涌现,业已成为了增加农民收入、繁荣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撑。新的业态带来的新生产方式也影响着乡村中人的再生产方式,乡村生活方式的更新要体现出这一变化,与新的业态相适应并形成互构发展。

四是化育技术时代乡村新文化的新母体。乡村文化需要在传统文化基础上纳入到新技术和新

农村生活场景的架构下,进一步推动对生活本身的理解表达,从而进一步在人们面临的普遍生活问题上提供基于地方独特场所特征的指导。乡村新生活方式也必须在文化传承上继往开来,在乡村的日常生活实践中体现乡村新文化的实质内涵,并为之提供活化更新的土壤。

体现四“新”内涵的乡村新生活方式是一个动态的概念,是在社会发展总前提下,作为地方的乡村和生活方式为达成适配而互构的历时态提质攀升过程。其本质上是对构建宜人生活的美好追求、对消除现代性焦虑而“复魅”的田园牧歌式乡村图景的期望,也是面向对抗现代性生活的一种价值理念。其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始终紧密依托乡村所积淀的文化并不断加以表征;在建构形成上则始终处于其与乡村这一实体空间和乡村文化三者的互构关系结构之中。因此乡村新生活方式的营造就生成于这一结构的发展变动之中。其面向未来的更新要着眼于乡土生活传统的传承与更新,以协同乡村这一地方系统中各要素达成良性互动、实现振兴诉求为导向,在立足乡土构建生活型社会的基础上解决好乡土社会如何融合现代文明的问题,最终营造出具地方独特性和乡村传统性的、面向现代化的以及符合人和自然融合相处规律的生活形式。

四、乡村新生活方式营造路径与策略

在乡村具体建设和生活营造上,国内外对乡村建设均有广泛重视和可提供参考意义的实践案例。这一系列案例大多遵循着“人”“地”要素更新的路径:一是强调突出“地”的独特属性,通过地域特色的愈发彰显服务于文旅产业的发展;例如美国纳帕谷小镇紧扣闻名遐迩的葡萄酒文化、庄园文化这一特质,立足各地区打造葡萄酒、葡萄酒+休闲养生、葡萄酒+商业艺术项目等“一镇一特色”,实现“产业变景区”;英国海伊小镇通过“旧书救镇”将小镇空间打造为独特视觉体验的艺术场所,造就了全新的地域文化而驰名国际;二是强调突出“人”的承续作用,通过聚才引人活化乡村建设的主体要素;例如日本昭和村开启了“继任者计划”,招募当地苧麻文化的热爱人士成为相关的从业者,通过制度带动吸引更多人员加入文化传承当中。

我国较具代表意义的乡村建设运动一是民国时期梁漱溟、晏阳初等人推动的乡村建设运动,二是自21世纪初兴起的中国当代新乡村建设。前者出现于因“政治属性、经济属性和文化属性三类破坏力”而致使乡村破坏的背景之下。在梁漱溟看来,乡村破坏的根源在于“极严重的文化失调”,“其表现出来的就是社会构造的崩溃,政治上的无办法”^[25]。为此他提出要构造乡村新社会组织,涵盖组织规范秩序的革新和乡农学校等具体组织的建设两方面。新乡建与之有所相互承接,但更讲求“以人民生计为本,合作联合为纲,多元文化为根”^[26];Hale则将其概括为“从经济和文化上加强农村社区建设,复兴和创造可以自给自足并且能够不受全球资本主义经济波动影响的农村社区”^[27]。近期国内学者也由此关注到了具体个案的转型实践。例如郭占锋等通过对陕西省袁家村“社区再造”的案例研究,提炼出了“空间开放—自主规划—组织理性—利益联结—内外联动”一体的再造框架^[28];张龙等以四川战旗村为考察样例关注到了乡土社会、国家和市场递进式赋权的特定背景下,村社组织通过自我赋权和反向赋权强化乡村资源利用开发和带动社区治理的普适性机制^[29]。这一系列实践洞察和研究提炼,集中体现了通过产业发展和机制构造来复苏乡村社会图景的努力和尝试,但正如前文所述,造就乡村社会本源的“人—地—人”始于生活交往之中,不仅涵盖了经济的、政治上的要素,更蕴含着价值观、行为方式和精神风貌等文化因素。仅从属地的或者是属人的某一因素切入并不能为乡村从空间转向地方赋予自组织式的动能体系,也解决不了自治意义上乡村原住民自觉性和能动性发挥的问题。因此才需要落于乡村在地生活者在长期性、日常性交往中共同创造、具有在地属性的系统性营造当中去更新调适现有乡村生活方式,从如马克思所言的生活方式本源中启发根本动力。这影响着从产业兴旺“前半篇文章”到和美生活“后半篇文章”的关键转向。

营造乡村新生活方式的要义在于以乡村传统文化为基点,在更新地方价值的动态过程中,通过乡村生活主体的行为达成乡村地理要素与价值理想的协调统一。沿循这一主线,解决振兴难题、面向四“新”内涵的乡村新生活方式营造可从以下步骤展开:

1. 以塑造具有生命力的独特地方价值明确乡村新生活方式营造的价值基础

乡村生活的意义是建立在乡村文化基础上的,具体乡村文化所体现的地方价值是乡村作为“地方”生息的基础,也是乡村新生活方式焕发活力的源泉。地方价值是一个地方内在历史底蕴和外在规定性的综合表现的抽象,体现该地方总体的特征和风格。它不仅是一个乡村长期社会实践的积淀和升华,也是这个地方面向未来发展的价值理想。它通过具体的空间和场所将意义世界向人们敞开,将具体空间的历史传统、独特标志、经济支柱、文化积淀、市民行为规范、生态环境等要素塑造成可感官的表象和可领会的内涵。地方价值之于其发展所具有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功能,是区域差异化竞争的核心优势,是强化在地化个性、提高区域可辨识度的内在动力。正是有了独特的地方价值,才让每一个具体的乡村有了辨识度,也赋予了每一种生发于具体乡村的新生活方式以独特的魅力。

以笔者所在团队曾调研的浙江诸暨十四都村为例,该村有着历史积淀深厚、保存较为完好的藏绿周氏宗祠,是浙江省最大最完整最具代表性的明清时期宗祠建筑之一。当地依此还修复保护了耕读堂、佑启堂、光霁堂等多处古建筑,形成了独特的建筑集群意象符号。另一方面该村有着鲜明的宗族文化,以周姓为主体并以周敦颐为始祖,呼应其《爱莲说》将荷花作为家族标志,匹配形成了对应的饮食文化、节庆仪式、主题景观、活动项目等。紧扣这两大符号意象,笔者团队在经由调研和访谈后将其地方价值概括为“勤耕固本、诗书达理、齐家养廉”三大特质。检验这一地方价值特质的重要标准就在于:由历史传统延续而来的价值内涵是否还能在当地居民的日常生活中得到体现;该价值内涵是否在当下发展中有新的符号载体。洞察当地发展实践,建筑集群既成了当地住民举行周期性节庆仪式活动的聚集地,也成了外地旅人纷纷前来“打卡”和深度体验的独特景观。而与“荷”相联系的宗族制度仍体现在了现有的治理制度上,也构成了当地人交往联系的一大支撑。这进而揭示了地方价值的生命力来源:厚植于历史文化当中;在当下有适时更新的载体;指向了集群交往的组织结构和意义诉求。

“族群是对某些社会文化要素认同,而自觉为我的一种社会实体”^[30]。在一定意义上族群或是同一空间场所上生活的“人”,他们可以被认为具有共同的谱系,或是尊崇某些共同文化风俗的人群。在当前社会日新月异的进程中,乡村集群的地方价值与生活要义也面临着诸多问题,比如,地方文化未能充分挖掘并有效利用;文化衍生品核心竞争力不足;地方特色产业传播与发展受限;青年主体外流、乡村孤寡留守,加之外来文化冲击导致文化传承主体“青黄不接”,文化凋敝现象严重等。究其根本,仍是人、地方、生活之间的相融互构未能达成,因此,从生活本体出发,探索乡村的地方价值是重中之重。而对于乡村空间上文化的提炼是实现文化认同最重要的途径,也是回归到人们生活的本身,在乡村当地的显著族群的日常生活中提取文化的“共同属性”,并将之纳入乡村共同生活愿景中。

2. 以重构表征地方价值的标志性符号载体搭建乡村新生活方式的实体平台

置于信息媒介无处不在的互联时代,地方也是一个结合媒介中的影像空间的媒介。换言之,人和建筑互构形成的另一层现实,是立体的、沉浸式的空间,也是意识表征的主体。具象地点和空间既隐喻和投射着地方文化,又与地方文化之间形成互构关系,它不再仅仅是对于空间风貌的反映,也不再是单纯的静态影像。正是它的主体性质,决定了在关照地方形象的问题时可以将它视作符号,并整合媒介文化的相关理论加以思考。从人文地理学角度来看,地方与物理的空间、场景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其认为地方结合了可观看对象和观看方式^[31],既是可观看的视觉对象,也是一种具有强烈主观意向的视觉观念^[32]。人们往往通过身体在场实现了对于某一场所在地化的标识,使其成为日常生活行动轨道上的自我引导。以身体为媒介,空间场所及其特性就逐渐会转化成为人生活记忆情感的触发点、并在长效的体验之中逐步实现对地方的认同。

根据抖音近期发布的《乡村文旅数据报告》,2022年抖音平台上乡村内容数超4.59亿个,播放量更是达23901亿次^①。曾被感慨为“悄悄地逝去,没有挽歌、没有诔文、没有祭礼”^[33]的乡村正在数字媒介平台上重新唤醒“出圈”。以2022年抖音平台上最火的传统古村落——西江千户苗寨为例,当地独

① 见抖音发布《乡村文旅数据报告》:十大火爆乡村景点出炉。<https://mp.weixin.qq.com/s/IuHSx0ZMgBZtr1EKzvctiw>.

特的自然风光和苗族“原始生态”文化的深厚人文底蕴,经由数字媒介的再造和演绎,聚合景、人、事等符号造就出独特的线上版“西江千户苗寨”。这一内容并不仅仅是对苗寨实体空间的线上“搬移”,而是以媒为介造就了连接记忆和情感的感知主体。一方面人们通过这一数字化空间寄托着对诗和远方的向往、对过往朴素乡村社会图景的眷恋,数字再现后的“村庄”成为了人们多元情感的内容寄托;另一方面其也与各类有类同特征的乡村实体空间相复合,作用于人们的线下生活和实践,进而带动着乡村文旅实体发展。人们通过媒介平台因观“西江千户苗寨”而触动,却去往了每一个期待中的“诗和远方”。源于实体空间的“苗寨”等标志性符号载体在媒介内容的呈现演绎中,泛化为了人们改变当下生活方式、寄托安然自适憧憬的典型情感标识和载体,也掘发出了当下“数字游民”等新兴生活方式的无限可能。

为此乡村地方价值的体现可以融入到地方符号的建设与重构当中,而在地的人、景、物等都可以成为表征地方价值的符号标识,成为连接记忆、召唤重逢的重要工具与媒介形式。这带来的深远启示在于:一是在表现乡村在地价值的同时,需要运用具体的事物或是文化元素来代替抽象的乡村意象,将文化精神融入到这些文化元素当中,形成特定的表达符号,便于线上媒介内容的整合、接纳和演绎;二是需要整合线上线下两类形式和渠道,借助人、景、物等标志性符号复合化打造乡村空间的多元形象,进而满足大众的个体化价值认同,在与受众的互动中搭建起新生活方式的实体平台,既为乡村住民寻求到了在地化生活的新商机、新可能,也为外地旅人寻求到个性价值抒发的新渠道、新形式。

3. 以面向现代化的乡村新产业形态夯实乡村新生活方式的物质基础

在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乡村和美生活建设中,乡村生活方式本身就是乡村产业振兴中最核心的“产品”。乡村对外输出的不仅是农作物产品和土特产品,更重要的是一种本真性的生活方式。因此,现代乡村的“产品”不单单指向了农作物、农副产品等的具体指代物,也指向了附着在指代物上的符号价值。藉此,乡村产业应围绕乡村文化的构建和更新而展开。在这一层面上,乡村现代产业体系本身也是乡村地方营造的基础结构。

乡村振兴之下的地方营造要求对传统自然经济条件下的田园生活实施现代化的更新再造,将其建设成为工业文明乃至知识文明条件下的现代田园图景,促使乡村成为人类理想生活的栖息地。为此一方面强调要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开发乡村的多种功能、挖掘乡村的多元价值来创造产业价值,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效益,依山傍水来做好“土特产”文章;另一方面要因地制宜,既要从现代性生活中的普遍问题入手,也要洞察到具体地域个例发展中亟待解决的特殊性问题,在立足原有资源禀赋的基础上谋求进一步发展,加速实现从低水平的传统田园生活向高质量的现代田园生活的跃升,在城乡不同表征的生活方式交融中逐步形成城乡一体的现代文明生活。这两方面在地方营造过程中是相辅相成的,乡村产业从乡村新生活方式中来,家庭田院的绿色农副产品、蕴含巧智的朴拙手工生活用品、现代与传统相融合的创意文化产品、寄情山水的绿色休闲方式等等皆可成为现代田园产业的输出,而这些产业化的事件本身又恰恰内嵌于乡村生活方式当中,并营造、活化着乡村新生活方式。

4. 以乡村生活者的实践自觉建构乡村新生活方式的美好样态

推进乡村生活现代化,要贯彻落实“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理念,始终尊重农民主体地位,维护农民根本利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实现生活现代化与人的现代化齐头并进。社会关系中的复杂不平等状态存在的原因在于具有优势地位的群体往往认为自身行为方式更具“文明”特征并以此保障自身优势和权力地位^[34]。在乡村的现代化过程中,外来资本以及城市现代化文明的介入,不可避免地会因乡村地方性“知识”和“共识”遭遇“现代大都市生活方式”形成的差异性而产生矛盾和冲突。无论是外来者以新知识和资本为优势在冲突中形成的自信,还是定居者群体出于保障既有群体的权利优势考虑所具有的高度群体凝聚力和公共控制程度,都要求着在社会互动展开的过程中,确立农民的主体地位,赋予其生活者的身份实现自身生活的建

构自为,由此达成以乡村传统生活为基础的对现代文明的创造性吸纳,以及在具体的仪式化互动实践中融合传统与现代文明,将乡村生活作为文明传承的节点呈现出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深远力量。

五、结 语

文明总归是关乎人的,处于书写进程中的文明归根结底还是人之生活承载。正是在生活和意义这一层面,城市与乡村作为异质的经验场域得到了统合,人与地的互存、互依也在文明传承中得到了统合。过往的乡村文明筑就了我们历史上的一次次辉煌,也为现代人的生存提供了精神上的“根”。我们民族的历史是书写在广袤大地上的,在面向现代化的发展进程中,乡村不应成为现代文明遗留下的“明珠”,更不应站在城市文明的对立面。以地方营造构建乡村新生活方式的尝试,最终解决的既是新时代乡村文明在地化、适应性的现代化发展问题,也是在新的发展条件中人与地、人与人的再度自洽与平衡问题。唯有以此才能循承乡村文明上千年的发展传统,并促使其更具现代力量,更具生活力量。

参 考 文 献

- [1] 卡尔·雅斯贝斯.时代的精神状况[M].王德峰,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3.
- [2] 文丰安.新时代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之理性审视[J].重庆社会科学,2018(4):16-24.
- [3] LEWIS A.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ur[J].The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studies, 1954,22(2):139-191.
- [4] 白永秀.城乡二元结构的视角:形成、拓展、路径[J].学术月刊,2012,44(5):67-76.
- [5] 贺雪峰.城乡关系视野下的乡村振兴[J].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0,40(4):99-104.
- [6]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
- [7] 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EB/OL].[2021-11-12].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2-02/11/content_5673082.htm.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统计年鉴[EB/OL].[2023-10-13].<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gknr/sjfb/tjxx/jstjnj/index.html>.
- [9] 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2020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M].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21.
- [10]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
- [11] 王雅林.生活方式概论[M].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8.
- [12] 王雅林.社会学研究的最高使命是“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生活方式研究的若干理论问题[J].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18(1):3-9.
- [13] 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乡土重建[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
- [14] 徐俊六.都市与乡村的异构:“李子柒现象”之人类学解读[J].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1):59-67.
- [15] WRIGHT J K. Terrae incognitae: the place of the imagination in geography[J].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1947,37(1):1-15.
- [16] TUAN Y F. Space and place: the perspective of experience[M].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77.
- [17] PRED A. Place as historically contingent process: structuration and the time-geography of becoming places [J].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1984,74(2):279-297.
- [18] MARTIN H. An ontological consideration of place in the question of being[M]. New York: Twayne Publishers, 1958.
- [19] 韩伟,高渊圆.“晦暗”在场:地方的构形、隐匿与逃逸[J].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44(2):165-173.
- [20] 谢静.地点制造:城市居民的空间实践与社区传播——J市“健身坡”的案例解读[J].新闻与传播研究,2013,20(2):113-125,128.
- [21] 张震.场所精神:城市健身空间的建筑现象学研究[J].体育与科学,2017,38(5):76-87,95.
- [22] 爱德华·雷尔夫.地方与无地方[M].刘苏,相欣奕,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21.
- [23] 陈嘉明.现代性和后现代性十五讲[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
- [24] 王丽燕.乡村文化生活的失落与回归——以浙江省为例[J].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学报,2011,30(1):132-137.
- [25]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C]//梁漱溟.梁漱溟论东西文化.北京:商务印书馆,2023.

- [26] 温铁军,张俊娜,邱建生,等. 国家安全以乡村善治为基础[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6(01):35-42.
- [27] HALE M A. Tilling sand: contradictions of "social economy" in a Chinese movement for alternative rural development[J]. *Dialectical anthropology*, 2013, 1(37):51-82.
- [28] 郭占锋,田晨曦. 从“村落终结”到“社区再造”:乡村空间转型的实践表达——对陕西省袁家村的个案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 2023(5):44-65.
- [29] 张龙,张新文. 村社赋权何以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以四川战旗村村社组织再造过程为例[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5):109-119.
- [30] 徐杰舜. 论族群与民族[J]. *民族研究*, 2002(1):12-18, 106.
- [31] 蒂姆·克雷斯韦尔. 地方:记忆、想象与认同[M]. 徐苔玲,王志弘,译. 中国台北:群学出版有限公司, 2006.
- [32] 刘晓春,贺翊昕. 唤醒、共享与意义再生产——黔桂边界返乡青年“回归地方”的实践[J]. *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 43(2):83-91.
- [33] 李培林. 从“农民的终结”到“村落的终结”[J]. *传承*, 2012(15):84-85.
- [34] 诺贝特·埃利亚斯. 论文明、权力与知识——诺贝特·埃利亚斯文选[M]. 刘佳林,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Localized Reorganization: Construction of a New Rural Lifestyle on the Perspective of Place-making

WANG Dongdong, GAN Lushun

Abstract Comparing rural areas and citie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industrialization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we found that they stand at the two opposite ends of modernization. In essence, urban and rural areas, as two heterogeneous settlement space forms, ultimately serve human life itself. In this sense, the rural area can be defined as an experiential field open to human existence, and the urban-rural relationship has been presented as “dual aspects of one ai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lace-making, the most fundamental thing about rural revitalization is to renew and reidentify the rural social structure through the construction of community subjects, and reorganize a new rural lifestyle through the cultural development. The whole process involves reshaping rural areas in four aspects: meeting the new requirements for a better life, fulfilling the new mission of rural construction, shaping the new rural business forms and fostering the new matrix of rural culture. In this way, a localized balance among people as well as between people and land and self-consistent renewal will be ultimately achieved.

Key words place-making; rural revitalization; the rural lifestyle; dual aspects of one aim; localization

(责任编辑:金会平)